

投标保证金

保函编号: T202408210003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鉴于 (投标人名称)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称“投标人”) 于 2024 年 09 月 05 日参加 (项目名称) 广州净水公司 2024 年刮泥机等设备大修项目 (第一批) 的投标, 广东穗兴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人名称, 以下简称“我方”) 保证: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或者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 在 7 日内向你方支付人民币 (大写) 捌万元整。

本担保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书面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 广东穗兴担保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 363 号 1603 室 (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 510000

电话: 18620847600

2024 年 08 月 21 日

注:

- 1、投标保证金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代收的, 以开标记录表记录的结果为准。(投标人应在此处提供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投标保证金回执扫描件);
- 2、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 应采用上述格式或银行保函的格式。(投标人应在此处提供银行出具的保函原件的扫描件);
- 3、若采用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 投标人应在此处提供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单原件的扫描件;
- 4、若采用担保保函形式提交的, 应采用上述格式或担保保函的格式。(投标人应在此处提供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的扫描件);
- 5、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第四章 投标保证金

ICBC 华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集团全资成员企业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子公司



编号：HSBH 070909

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100008-2024年（投标）字0161881号

致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被保证人）将参加贵方广州净水公司 2024 年刮泥机等设备大修项目（第一批）标段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80,000.00 元（小写）捌万元整（大写）。
-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60 日（含 60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但保证期间最长不超过一年。
-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以其他方式放弃中标的。
 5. 被保证人由于违法行为被取消投标资格或中标无效的。
-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
-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担保人（印章）：华商银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车公庙绿景广场裙楼101-B101、102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3825930、0755-23825583

日期：2024年08月29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温馨提示：收到保函后，建议扫码或致电验证保函真伪
www.cmbcn.com.cn

① 此联由银行盖章后客户收执



深圳市金投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保函编号：202408270919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鉴于广东恒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2024年09月05日参加广州净水公司2024年刮泥机等设备大修项目（第一批）（项目名称）的投标，深圳市金投工程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保证：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或者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捌万元整。

本担保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书面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 保 人：深圳市金投工程担保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陆建芬（签字或盖章）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东座701D1

邮政编码：518172

电话：0755-82723257

日 期：2024年08月27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